证券代码:000776　证券简称:广发证券　公告编号:2020-03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关于加强上市证券公司监管的规定》(2010年修订),现披露广发证券(母公司)及由广发证券全资所有的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2020年4月的主要财务信息。

广发证券母公司及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2020年4月经营情况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2020年4月		2020年1-4月		2020年4月30日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净资产
广发证券(母公司)	1,374,932,315.82	607,679,647.91	4,894,916,793.57	2,166,177,795.95	83,081,504,164.72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134,131,157.80	73,115,211.41	460,085,851.78	244,480,986.27	5,705,626,820.65

备注:上述数据依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未经审计,且均为非合并报表数据。

特此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261　证券简称:阳光照明　公告编号:临2020-023

浙江阳光照明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浙江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主题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了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沟通交流,浙江阳光照明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浙江证监局指导、浙江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景网”)共同举办的“凝心聚力共克时艰”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主题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将通过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网站(http://rs.p5w.net)参与公司本次投资者网上接待日活动。网上互动交流时间为2020年5月15日(星期五)下午15:00-17:00。

届时公司总经理官勇先生、董事会秘书赵芳华先生、财务总监周亚梅女士将通过网络在线形式与投资者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情况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沟通交流。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浙江阳光照明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000531　证券简称:穗恒运A　公告编号:2020-018
债券代码:112251　债券简称:15恒运债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公告

本公司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0年05月06日发行了2020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现将发行申购、配售、分销情况公告如下:

发行要素			
债券名称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债券简称	20恒运SCP002
债券代码	012001751	期限	270日
起息日	2020年05月08日	兑付日	2021年02月02日
计划发行总额(万元)	40,000.00	实际发行总额(万元)	40,000.00
发行利率(%)	2.54	发行价(百元面值)	100.00
申购情况			
合规申购家数	12	合规申购金额(万元)	73,000.00
最高申购价位	2.92	最低申购价位	2.00
有效申购家数	10	有效申购金额(万元)	40,000.00
簿记管理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11日

证券代码:002941　证券简称:新疆交建　公告编号:2020-030

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19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已于2020年4月27日公开披露。为方便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2019年度经营管理情况,公司将举行2019年度业绩说明会,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时间:2020年5月14日(星期四)15:30-17:30

二、方式:网络远程方式,投资者可登陆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互动平台“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

三、出席人员:公司董事长沈金生先生,公司独立董事龚巧莉女士,公司财务总监曾学禹先生,公司董事会秘书林强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与人员会有调整)。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000421　股票简称:南京公用　公告编号:2020-17

南京公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19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公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0年4月17日披露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定于2020年5月14日(星期四)15:00至17:00在“约调研”小程序举行2019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本次网上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约调研”小程序参与互动交流。

参与方式一:在微信中搜索“约调研”;

参与方式二:微信扫一扫以下二维码:

投资者依据提示,授权登入“约调研”小程序,即可参与交流。

出席本次年度报告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李祥先生、独立董事耿成轩女士、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孙彬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徐宁先生。

敬请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南京公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415　证券简称:小商品城　公告编号:临2020-036

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竞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参加了义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的义乌国际陆港物流园1-42#地块(以下简称“42#地块”)及义乌国际陆港物流园1-43#地块(以下简称“43#地块”)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具体详见2020年4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参与土地竞拍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25)。

公司于近日与义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了挂牌成交确认书,正式确认公司以26,589万元竞得42#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以16,534万元竞得43#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42#地块与43#地块均位于义乌市综合保税区内,其中,42#地块拟用于建设以保税展贸为核心的新型进口市场;43#地块拟用于建设保税仓储设施。

特此公告。

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415　证券简称:小商品城　公告编号:临2020-037

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浙江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将参加由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指导、浙江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共同举办的“凝心聚力共克时艰”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主题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将通过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网站(http://rs.p5w.net)参与公司本次投资者网上接待日活动。网上互动交流时间为2020年5月15日下午15:00-17:00。

届时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将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与投资者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沟通。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553(200553)　证券简称:安道麦A(B)　公告编号:2020-30号

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0-24号),经事后审核,在该公告“(2)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中需补充披露“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内容,对该公告更正如下:

更正前:

(2)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及产品	Syngenta AG及其子公司	购买原材料及产品	市场价	151,940	117,685.34
	蓝星(北京)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及产品	市场价	920	3,739.82
	江苏淮河化工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及产品	市场价	22,770	20,960
	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购买原材料及产品	市场价	48,990	--
	中蓝国际化工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及产品	市场价	3,102.7	--
	小计	-	-	227,722.7	142,385.16
向关联人销售原材料、商品	Syngenta AG及其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	86,675.9	59,647.6
	江苏淮河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	26,668.5	24,096
	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	941.85	--
	中化作物保护品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	311.65	--
	中化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	272.55	--
	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	88.55	--
	江苏优士化学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	17,250	--
	中蓝国际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	2,300	--
	小计	-	-	134,509	83,743.6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中国化工信息中心有限公司	OA增值服务	市场价	261	202
	中蓝连海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设计服务	市场价	663	634
	小计	-	-	924	836

更正后:

(2)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及产品	Syngenta AG及其子公司	购买原材料及产品	市场价	151,940	43,229	117,685.34
	蓝星(北京)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及产品	市场价	920	233	3,739.82
	江苏淮河化工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及产品	市场价	22,770	5,218	20,960
	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购买原材料及产品	市场价	48,990	不适用	--
	中蓝国际化工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及产品	市场价	3,102.7	2,698	11,016
	小计	-	-	227,722.7	51,378	153,401.16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商品	Syngenta AG及其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	86,675.9	17,055	59,647.6
	江苏淮河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	26,668.5	6,555	24,096
	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	941.85	不适用	--
	中化作物保护品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	311.65	不适用	--
	中化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	272.55	不适用	--
	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	88.55	不适用	--
	江苏优士化学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	17,250	不适用	--
	中蓝国际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	2,300	293	--
	小计	-	-	134,509	23,903	83,743.6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中国化工信息中心有限公司	OA增值服务	市场价	261	11	202
	中蓝连海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设计服务	市场价	663	0	634
	小计	-	-	924	11	836

请广大投资者以附件:《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更正后)》为准。

特此公告。

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2日

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2020年,公司预计公司及/或子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中国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下称“中国化工”)控股的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总额为人民币363,155.7万元,分别为(1)拟向中国化工控股的子公司采购原材料/产品、接受其提供的劳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28,646.7万元;(2)拟向中国化工控股的子公司销售产品、提供劳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34,509万元(以下简称“关联交易”)。

公司2019年同类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人民币238,779.76万元。

上述预计金额是基于现有数据,可能因集团公司业务及/或市场环境变化以及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正达集团”)的成立而发生变化。先正达集团由本公司、Syngenta AG及中化集团与农业相关的业务所组成,其成立将有助于先正达集团内部公司之间相互协调,帮助公司充分利用其中的价值创造以及协同增效机遇。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5名董事成员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两名关联董事Erik Fyrwald先生及Chen Lichtenstein先生回避了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尚须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关联股东中国化工农化有限公司及荆州沙隆达控股有限公司将回避表决。

(2)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及产品	Syngenta AG及其子公司	购买原材料及产品	市场价	151,940	43,229	117,685.34
	蓝星(北京)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及产品	市场价	920	233	3,739.82
	江苏淮河化工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及产品	市场价	22,770	5,218	20,960
	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购买原材料及产品	市场价	48,990	不适用	--
	中蓝国际化工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及产品	市场价	3,102.7	2,698	11,016
	小计	-	-	227,722.7	51,378	153,401.16
向关联人销售原材料、商品	Syngenta AG及其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	86,675.9	17,055	59,647.6
	江苏淮河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	26,668.5	6,555	24,096
	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	941.85	不适用	--
	中化作物保护品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	311.65	不适用	--
	中化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	272.55	不适用	--
	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	88.55	不适用	--
	江苏优士化学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	17,250	不适用	--
	中蓝国际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	2,300	293	--
	小计	-	-	134,509	23,903	83,743.6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中国化工信息中心有限公司	OA增值服务	市场价	261	11	202
	中蓝连海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设计服务	市场价	663	0	634
	小计	-	-	924	11	836

(3)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及产品	安道麦安邦(江苏)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及产品(含代为生产的产品)	130	31,904	-99.59%
	Syngenta AG及其子公司	购买原材料及产品	117,685.34	82,800	42.13%
	北京广源益农化学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原材料及产品	455	1,800	-74.72%
	山东大成农化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及产品	0	690	-100%
	蓝星(北京)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及产品	3,739.82	3,843	-2.68%
	江苏淮河化工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及产品	20,960	20,099	4.28%
	中蓝国际化工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及产品	11,016	11,983	-8.07%
	小计	-	153,986.16	153,119	0.57%
向关联人销售原材料、商品	Syngenta AG及其子公司	销售产品	59,647.6	69,000	-13.55%
	江苏淮河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24,096	23,138	4.14%
	小计	-	83,743.6	92,138	-9.11%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中国化工信息中心有限公司	OA增值服务	202	65	210.8%
	江苏连海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服务	1	60	-98.33%
	中蓝连海(上海)化工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服务	0	144	-100%
	中蓝连海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设计服务	634	712	-10.96%
	小计	-	837	981	-14.68%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安道麦安邦(江苏)有限公司	咨询及管理服务	150	1,996	-92.48%
	小计	-	150	1,996	-92.48%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安道麦安邦(江苏)有限公司	代理销售	63	569	-88.93%
	小计	-	63	569	-88.93%
合计			238,779.76	248,803	-4.03%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2019年度公司预计与同一控制下关联人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人民币248,803万元,实际发生总金额为238,779.76万元。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不存在较大差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不适用		

注释:

1. 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请参见2019年2月22日及4月30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1及2019-31)。

2. 公司系全球作物保护公司,2019年销售额为2,756,323.9万元,公司2019年关联交易数额占公司整体业务的比例较低,仅占2019年销售额的3.29%。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Syngenta AG

Syngenta AG注册资本4,133万元,注册地址:Schwarzwaldallee 215 4058 Basel,主营植物保护产品、种子。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主要财务数据:营业收入93,661,472,000元,总资产156,245,951,400元,净资产31,190,590,200元。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化工所控制的法人,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项规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

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及其子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经营及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该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蓝星(北京)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蓝星(北京)化工机械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乔青峰,注册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兴业街5号,主营:生产化工机械设备;生产第三类压力容器;化工机械设备的设计、维修、安装;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专业承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等。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主要财务数据:营业收入63,291万元,净利润3,450万元,总资产103,284万元,净资产56,904万元。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化工所控制的法人,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项规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

履约能力分析:根据本公司的了解,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经营及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该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江苏淮河化工有限公司

江苏淮河化工有限公司注册地址:江苏省盱眙三河农场境内,注册资本2,470万元,主营:化工原料和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主要财务数据:营业收入91,902万元,净利润2,481万元,总资产63,871万元,净资产15,268万元。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化工所控制的法人,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项规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

履约能力分析:根据本公司的了解,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经营及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该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中蓝国际化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洪斌,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62号十二层1202-1207室,注册资本10,000万元,主营:批发化工产品、技术进出口、技术及信息咨询服务。截至2019年9月30日的主要财务数据:营业收入2,650,627,406.10元,净利润9,855,233.90元,总资产863,538,774.38元,净资产-7,669,944.53元。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化工所控制的法人,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项规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

履约能力分析:根据本公司的了解,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该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5.中蓝连海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振伟;注册地址: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西路51号;注册资本 12,800万元,其主营业务为:工程项目咨询与评估、勘察、设计、项目管理、工程施工(不含爆破工程)、工程总承包、技术服务等;截至2019年9月30日的主要财务数据:营业收入277,563,142.17元,净利润9,375,882.71元,总资产969,721,326.13元,净资产638,737,455.15元。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化工所控制的法人,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项规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

履约能力分析:根据本公司的了解,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经营及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该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6.中国化工信息中心有限公司

中国化工信息中心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5,000万元,法定代表人:税敏,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外小关街 53 号,主营:化工信息研究和咨询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网络技术服务等。截至2019年9月30日的主要财务数据:营业收入181,249,046.78元,净利润17,972,020.94元,总资产823,925,088.30元,净资产679,043,422.54元。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化工所控制的法人,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项规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

履约能力分析:根据本公司的了解,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经营及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该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7.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系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主板上市公司,法定代表人:覃衡德,注册地址:扬州市文峰路39号,注册资本30989.8907万元,主营:农药化工产品及精细化工产品的制造和加工。截至2019年9月30日的主要财务数据:营业收入706,191.84万元,净利润106,966.67万元,总资产966,712.54万元,净资产502,177.48万元。本公告所预计的关联方江苏优士化学有限公司、中化作物保护品有限公司为该公司所控股的子公司。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中国化工所控股的法人,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五项规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

履约能力分析:根据本公司的了解,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经营及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该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8.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

系一家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码:00297),执行董事兼首席执行官:覃衡德,注册办事处: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注册资本702,445,600万港币,主营:化肥原材料及成品的生产、进出口、分销和零售,提供与化肥相关业务和产品的技术研发与服务,以及从事开采和勘探磷矿以及生产钾钙。截至2019年9月30日的主要财务数据:营业收入1,871,985.9万元,净利润47,065.32万元,总资产1,832,479.86万元,净资产566,461.46万元。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化工所控制的法人,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项规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

履约能力分析:根据本公司的了解,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经营及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该公司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9.中化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应敏杰,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818室,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主营:销售农业生产资料、粮食收购、农业服务、土壤改良修复方面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等。截至2019年9月30日的主要财务数据:营业收入111,271.07万元,净利润-25,049.39万元,总资产241,119.88万元,净资产48,972.26万元。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中化集团”)所控制的法人,中化集团拟将其持有的该公司全部股权划转至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化工的子公司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6条第一项规定,该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方。

履约能力分析:根据本公司的了解,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经营及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该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交易的主要内容

(1)集团公司与关联人间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均按照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等市场原则进行,不会损害集团公司的利益。

(2)如果有国家定价,则适用国家定价;如果国家定价不适用或不再适用,则适用市场价;如果市场价不适用或不再适用,则双方根据相关资料来确定其认为准确和公允之定价标准。

2.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

集团公司会根据生产经营需要以及惯常经营方式与上述关联人签订具体合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集团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必需,其目的是为更好地利用集团公司独特的市场定位及产品组合以及其作为先正达集团组成部分之情形,节约成本、扩大市场销售、提高市场份额、推动盈利增长、集团公司根据对关联人的经营情况、资信状况及履约能力的了解,选择在日常生产经营中与其开展交易。该等关联交易会本着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不会对公司及非关联人股东产生不利影响。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对公司的正常运转有利极的影响,上述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集团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采购或销售商品、材料及服务,以便更好地利用集团公司独特的市场定位及产品组合以及其作为先正达集团组成部分之情形,以节约成本、扩大市场销售、提高市场份额、推动盈利增长;该等关联交易会本着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采用与非关联交易一致的定价标准,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该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意见。

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002711　证券简称:*ST欧浦　公告编号:2020-047

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暂停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暂停上市的决定》(深证上[2020]390号),公司股票将自2020年5月15日起暂停上市。

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11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暂停上市的决定》(深证上[2020]390号),公司股票将自2020年5月15日起暂停上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股票暂停上市的基本情况

1、股票种类:A股

2、股票简称:*ST欧浦

3、证券代码:002711

4、暂停上市起始日期:2020年5月15日

二、股票暂停上市决定的主要内容

由于公司2018年、2019年连续两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且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14.1.1条、14.1.3条的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的审核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公司股票自2020年5月15日起暂停上市。

三、公司董事会关于争取恢复上市的意见和具体措施

2020年,公司将积极通过以下措施保障持续经营能力,恢复盈利能力,解决债务问题,争取2020年度实现净资产为正,财务报告被出具标准的审计报告,达到恢复上市的条件:

1、努力恢复生产经营:受公司土地房产被查封、债务逾期、银行账户被冻结、诉讼等不利因素影响,公司信用受到影响,公司的经营层面受到了一定的冲击,母公司部分业务出现停滞现象。为提高资产利用率,合理增加资产收益,公司已分批处置了部分闲置资产,回笼了部分资金。同时,与加工业务相配套的仓储业务业已转为仓租业务,公司将继续维护好新老客户关系,尽可能消除本次危机对经营的影响。公司子公司烨辉的日常生产经营仍在正常进行,客户关系也无重大影响,其将尽力保证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的内外部条件,按照既定目标完成生产经营计划。公司子公司欧浦小贷针对自身的经营情况,继续采取了有效的风控措施,降低经营风险。

2、积极解决债务问题,推进债务重整事项:鉴于公司目前实际情况,银行借款大部分逾期,且公司目前还存在多宗重大未决诉讼,公司面临重大债务风险。一方面,公司继续积极与债权人进行沟通,希望能够得到债权人谅解,努力达成债务和解方案,在一定程度上减免公司债务。另一方面,公司积极参考其他上市公司债务重整的成功案例,结合自身实际情况,不排除后期将启动债务重整,通过司法手段化解债务负担,轻装上阵。

3、积极应对公司诉讼:公司成立以董事长为组长的专门小组认真清查和解决公司所涉及到的诉讼事项,公司对已掌握到的诉讼资料进行梳理,并及时对外披露。同时,公司聘请了专业律师积极应对公司所涉及到的诉讼,仲裁等,并陆续取得了数单有利于公司的判决,维护了公司的合法利益。特别是公司因违规担保事项所引发的诉讼、仲裁,公司以积极的态度面对,消除影响公司发展的隐患,杜绝类似事项的发生。针对公司相关未决诉讼,公司将继续在律师的支持下积极与案件的相关当事方、管辖法院等进行充分沟通,争取推动相关诉讼事项尽快结案,消除各种潜在影响。

4、加强内部控制管理,加强公司规范运作:2019年2月新的管理团队进驻公司后,对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进行了全面梳理,梳理了业务流程的各个环节,落实授权、审批和执行的职责分离机制,严格执行内部控制制度及其他各项管理制度,加强公司财务管理及印章使用管理,进一步规范用印审批、使用、登记及归档流程,规范对外担保行为,规范资金收支审批流程,进一步加强内部管理和内控体系建设。

5、公司控股股东佛山市中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已进入破产重整阶段,公司将积极与中基投资、法院、中基破产管理人、债权人、重整方等多方沟通,力争中基破产重整与上市公司债务处置能有机结合起来,尽全力维护上市公司利益。

四、公司股票可能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公司因2018年、2019年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为负值,且两个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被暂停上市,根据《上市规则》14.4.1的规定,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即2020年度)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深圳证券交易所有权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

(一)公司因净利润、净资产、营业收入或者审计意见类型触及《上市规则》14.1.1条第(一)项至第(四)项规定情形其股票被暂停上市的,未能在法定期限内披露暂停上市后的首个年度报告;

(二)公司因净利润、净资产、营业收入或者审计意见类型触及《上市规则》14.1.1条第(一)项至第(四)项规定情形其股票被暂停上市的,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报告显示公司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

(三)公司因净利润、净资产、营业收入或者审计意见类型触及《上市规则》14.1.1条第(一)项至第(四)项规定情形其股票被暂停上市的,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报告显示公司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四)公司因净利润、净资产、营业收入或者审计意见类型触及《上市规则》14.1.1条第(一)项至第(四)项规定标准其股票被暂停上市的,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报告显示公司营业收入低于一千万元;

(五)公司因净利润、净资产、营业收入或者审计意见类型触及《上市规则》14.1.1条第(一)项至第(四)项规定情形其股票被暂停上市的,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报告显示公司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因净利润、净资产、营业收入或者审计意见类型触及《上市规则》14.1.1条规定情形其股票被暂停上市的,在法定期限内披露了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报告但未能在其后五个交易日内提出恢复上市申请;

(七)公司被法院宣告破产;

(八)公司被依法强制解散;

(九)恢复上市申请未被受理;

(十)恢复上市申请未被审核同意;

(十一)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暂停上市期间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主要方式

联系人:证券部

联系电话:0757-28977053

传真:0757-28977053

电子邮箱:opzqb@oupuzw.com

地址: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路州村委会第二工业区乐成路7号地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关于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暂停上市的决定》

特此公告。

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11日

证券代码:000573　证券简称:粤宏远A　公告编码:2020-035

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0年5月11日在东莞市南城区宏远大厦16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的董事5人,实际出席的董事5人,会议由周明轩董事长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议案情况如下:

一、关于终止实施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拟终止实施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7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031.5万股。同时,与该次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配套的《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文件在办理完毕回购注销手续后一并终止。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终止实施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董事周明轩先生、王连莹先生、郦